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SEAN RESOURCES LIMITED

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6)

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六時正或緊隨本公司謹訂於同日假座同一地點舉行之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後之時間(視情況而定)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9樓903至905室舉行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處理以下事項：

作為普通事項

1. (a) 重選許妙霞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b) 重選曾令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c) 重選彭敬思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d) 重選洪炳賢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e) 重選洪君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f)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2.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作為特別事項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3. 延期收取、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直至另行通知。

作為特別決議案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4. 「動議

待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本公司新英文名稱「IR Resources Limited」及新中文第二名稱「同仁資源有限公司」載入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存置之公司登記冊及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及第二名稱註冊證明書後，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將由「China Asean Resources Limited」更改為「IR Resource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之中文第二名稱「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更改為「同仁資源有限公司」，自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及第二名稱註冊證明書所載之註冊日期起生效；並一般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就使上述更改本公司名稱生效而作出一切彼等認為屬必要或權宜之所有行動及事情及簽立所有文件（不論是親筆簽立、蓋上公司印鑒或作為契據）。」

代表董事會
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庾曉敏
謹啟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謝斐道391-407號
新時代中心36樓

附註：

1. 根據上市規則，股東大會上所有股東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
2.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出席，並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條文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代表股東。如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委任書須列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
3.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謝斐道391-407號新時代中心36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就上文提呈之第1項決議案而言，膺選連任之本公司退任董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刊發之通函之附錄一。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即庾曉敏女士、許妙霞女士及曾令晨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彭敬思女士、洪炳賢先生及洪君毅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aseanresources.com>。